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更正公告

公告日：112/03/21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6.42.26
	機關名稱	宜蘭縣政府文化局
	單位名稱	視覺藝術科
	機關地址	260 宜蘭縣 宜蘭市 復興路2段101號
	聯絡人	許淑品
	聯絡電話	(03) 9322440 #500
	傳真號碼	(03) 9354700
	電子郵件信箱	901206@mail.e-land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C112032206s
	標案名稱	2023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「展覽館設施規劃設計施作及媒體行銷」採購案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6 - 娛樂,文化,體育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6,00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更正序號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
公告日	112/03/21
原公告日	112/03/15
是否複數決標	否
是否訂有底價	是
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文件代收費 	0元
	總計	20元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	
	投標須知下載	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是否異動招標文件	否
	截止投標	112/04/06 17:00
	開標時間	112/04/07 10:30
	開標地點	本局開標室(260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2段101號)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：為求廠商履約品質及時效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本局行政科辦公室(260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2段101號)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宜蘭縣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決標日起至112年8月31日(共分3階段執行，第2階段112年6月15日前完成全部施作,後續進行維護管理及場地復原,詳如契約文件)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	廠商資格摘要	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具公司登記 2.具商業登記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經政府登記合格，具備合格證件，非拒絕往來廠商，無政府採購法第103條情形之公司行號、學術機構或法人團體。 提供招標標的有關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： 1.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 ■(1)「公司登記證明文件」、「商業登記證明文件」或列印公開於該主管機關網站之登記資料(營利事業登記證已於98年4月13日起廢止，不得再檢附，未依規定檢附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者為無效標) ■(2)納稅證明文件 2.學術機構 ■(1)立案證明 3.法人團體 ■(1)立案證明 ■(2)章程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
	附加說明	1.本案聯絡方式： (1)本案業務承辦人：許小姐/ 電話03-9322440轉500，901206@mail.e-land.gov.tw (2)招標採購承辦人：詹小姐/ 電話03-9322440轉156，winnie@mail.e-land.gov.tw 2.本案繳納押標金、履約保證金、保固保證金如下： (1)押標金:無。 (2)履約保證金:新臺幣80萬元。 (3)保固保證金:無須繳納。 3.開標當日廠商負責人如無法至現場，請受委託人攜帶用印之委託授權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至現場。 4.廠商親自遞送者，請務必送至本局行政科辦公室，並領取廠商投標收件收執

	聯。 ***更正招標內容*** 1、為補充公告：「本案於等標期中，得逕洽本屆總承辦許先生進行帶勘，電話:03-9322440轉313。」 2、本案招標公告履約期限誤植日期，修正為履約期限：決標日起至112年8月31日（共分3階段執行，第2階段112年6月15日前完成全部施作，後續進行維護管理及場地復原，詳如契約文件）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-宜蘭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260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、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1020、傳真：03-9255039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宜蘭縣調查站-(地址：260宜蘭縣宜蘭市津梅路52號;宜蘭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3-9288888)	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